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REALM FINANCI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 China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續存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

自願公告 戰略合作意向書

本公告乃由**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按自願性基準作出，以將本集團業務發展之最新消息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告，本公司近期與**國信天空（廣東）投資有限公司**（「**國信天空**」）簽訂了戰略合作（「**戰略合作**」）意向書（「**意向書**」）。

國信天空落地在粵港澳大灣區和上海市北外灘金融中心，是產業鏈革命時代為價值被低估的企業提供上市前頂層設計優化諮詢的創新型投行，其特色為提供投前使能和投後使能疊加的一站式上市綠色通道全外包服務。投前使能包括：商業模式優化、風控架構完善、路演系統升級和機構投資對接；投後使能包括：市值管理、財經公關、跨國併購和全球路演等。

本公司認為，該意向書項下擬進行的戰略合作符合本集團之長期發展目標及業務發展策略。本次與國信天空的戰略合作可為雙方帶來潛在的利潤增長點，此舉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正式協議之具體條款和條件需要待本公司完成盡職調查後由董事會進行審批。若有進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作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就戰略合作訂立任何正式或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由於戰略合作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鄧東平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及陳耀彬先生；非執行董事鄧東平先生（主席）、朱治錕先生、莫秀萍女士及葛知府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莉女士、石柱先生、陳順清女士及丁佳生先生。